

证券代码：603810

证券简称：丰山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8-005

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 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于2018年10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。

一、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

公司于2018年8月1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,000万股，并已于2018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上市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8,000万元，公司类型由“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）”变更为“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”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

根据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情况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修订如下：

修改前	修改后
第三条 公司于[]年[]月[]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，并于[]年[]月[]日在	第三条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，并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	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[]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,000,000.00 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[]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。	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0,000,000 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。
第一百九十六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施行。	第一百九十六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，修改亦同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未作变动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24日